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市田林路 142 号华鑫慧享中心 2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独立董事李军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委托独立董事梁荣庆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李鑫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人数及召开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由于董事会成员的调整，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组成人员进行调整，选举翁巍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选举张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陈云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选举陆晓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调整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李鑫、梁荣庆、温其东、金新、翁巍，主任委员为李鑫。

2、审计委员会成员：伍爱群、李军、梁荣庆、张虎、苏耀康，主任委员为伍爱群。

3、提名委员会成员：梁荣庆、李军、温其东、金新、陈云麒，主任委员为梁荣庆。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温其东、伍爱群、李军、金新、陆晓冬，主任委员为温其东。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